

新北市立樹林高中 110 學年度家庭教育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 家庭教育法。
- 二、 家庭教育法施行細則。
- 三、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推行家庭教育計畫。
- 四、 本校 110 學年度學生輔導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 落實學校推展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之實施。
- 二、 結合學校及社會教育資源推展家庭教育，以提升家庭教育功能。
- 三、 提昇本校教師家庭教育推展之專業知能、策略、教學技巧。
- 四、 透過演講、課程、文宣等多元方式，提供學生家長正確教養方法與態度，增進親子關係。
- 五、 加強學校與家庭之聯繫，協助提升家長之親職功能，促進學校與家庭之密切合作。

參、實施對象：

全校學生、教職員及學生家長。

肆、家庭教育執行小組組織及職責：

執行小組職稱	學校擔任職務	姓名	性別	工作項目
召集人	校長	曹永央	男	綜理推動家庭教育業務
副召集人	教務主任	魏文達	男	執行家庭教育之教學及研究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吳錦琇	女	綜理推動家庭教育資料及成果
委員	家長代表	郭雅菁	女	協調推展並提供家庭教育改進事宜
委員	學務主任	王民裕	男	協助家庭教育活動
委員	總務主任	李寶鳳	女	校園環境的佈置
委員	輔導組長	陳沂晴	女	協助辦理家庭教育相關活動及成果
委員	輔導副組長	曾懷萱	女	協助辦理家庭教育相關活動及成果
委員	生涯組長	林鈺雙	女	協助家庭教育活動
委員	特教組長	黃文璿	女	協助家庭教育活動
委員	教學組長	孫梅珊	女	協助家庭教育活動
委員	訓育組長	陳珮紋	女	協助家庭教育活動
委員	七年級級導師	陳寶華	女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八年級級導師	陳柏宇	男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九年級級導師	何皇宜	女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國文領域召集人	林鈺雙	女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英文領域召集人	張斯賢	男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數學領域召集人	黃俊杰	男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社會領域召集人	劉銘君	女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自然領域召集人	顧明華	女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科技領域召集人	陳聖育	男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健康與體育領域召集人	梁仲偉	男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藝術與人文領域召集人	林怡佩	女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綜合活動領域召集人	曾懷萱	女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伍、實施方式：

一、成立家庭教育工作小組並召開會議，擬定家庭教育工作計畫。

二、在正式課程外每學年實施4小時家庭教育課程教學。

三、辦理家庭教育相關活動：

(一)家長日：辦理各班親師懇談會、編輯家長日親職手冊，宣導家庭教育與親子互動觀念，宣導幸福家庭123親職成長活動，宣導家庭資源管理，宣導學生職涯與適性輔導。

(二)專題講座：親職教育講座，針對性別教育、親子互動相關主題，邀請學者專家蒞校演講或由校內專長教師擔任。

(三)學藝活動：配合節慶舉辦體驗活動並進行體驗心得徵稿活動。

(四)將「孝悌」、「感恩」等中心德目融入班會討論事項，由導師就親子關係與同學討論，以建立同學家庭溝通與互動的態度及正確理念。

(七)辦理教師輔導知能研習：針對親師溝通相關議題進行研討，增進教師親師溝通與親職教育能力，落實家庭教育。

(八)結合學校志工家長資源推展家庭教育活動：培訓認輔志工，除協助認輔學生外，還提供家長相關諮詢服務。

(九)加強家庭聯絡簿親師溝通交流，學期中安排定期檢閱。

四、充實家庭教育軟硬體設備，增購家庭教育之教學媒體（錄影帶、書籍等），以供師生家長借用查詢。

五、實施家庭訪問、家庭聯繫、親職諮詢等輔導工作。

六、建置校內輔導機制，並加強宣導高風險家庭的辨識及通報流程。

陸、實施內容：

活動項目	辦理時間	實施對象	內容	承辦單位
課程融入教學	全學年	全校學生	於課程活動中融入家庭教育相關內容，培養學生正確家庭教育觀念。	教務處 輔導處
班週會 宣導活動	全學年	全校學生	配合週會演講及班會討論時間，宣導家庭教育相關內容。	學務處 輔導處
家庭聯絡簿 檢閱	每學期期中	全校學生	透過定期檢閱，瞭解親師間溝通交流情形，適時協助。	學務處
家長日	每學期期初	全校師生 及家長	親師座談會、校務綜合座談。	輔導處
學生輔導講座	每學期辦理二次 (段考下午)	全校學生	辦理家庭教育、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等相關議題講座。	輔導處
親職教育宣導	全學年	全校師生、家 長及志工	每學期針對家庭教育、生命教育等項目，辦理講座及相關活動。	輔導處
認輔會議	每學期初、期中及期末	認輔教師	認輔教師個案派案及討論。	輔導處
志工大會	每學期期初、期末	全體志工	定期召開志工大會，招募志工及工作分配。	輔導處
志工研習	每學期辦理二至三次	全體志工	電影座談、志工聯誼等活動	輔導處
家庭教育相關 專業服務	學期間辦理	個案家長	申請家庭教育中心經費，安排專業心理師對個案家長進行穩定諮商，提供親職功能，進而協助個案穩定。	輔導處
家庭閱讀擴展 實施計畫	學期間辦理	學校家長	申請家庭教育中心經費，購買親職知能相關書籍，辦理親職讀書會。與家長透過共讀書籍，提升親職功能。	輔導處
個案研討	每學期三次	相關輔導教 師、學校社工 師及心理師	邀請相關教師、心理師、社工、學者專家等針對親職教養與個案處遇提供建議。	輔導處

柒、預期效益：

- 一、落實學校家庭教育課程，使學生可以接受優質的家庭教育課程。
- 二、增進教師家庭教育素養及知能，建立學生及家長正確的家庭教育概念。
- 三、蒐集、創新家庭教育教材及教法，提昇家庭教育的成效。
- 四、增進親師家庭生活知能，健全身心發展，營造幸福家庭，建立祥和社會。

捌、經費：

- 一、由校內相關經費、輔導業務費項下支出。
- 二、由家長會補助。

玖、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